

证券代码：871622

证券简称：长江绿色

主办券商：东方财富证券

武汉长江绿色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9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12 月 12 日 9：30。

预计会期 0.5 天。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12 月 6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武汉市东西湖区金银潭大道宏图路 8 号武汉客厅 E 栋 28 楼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申请续贷暨关联交易》议案

2019 年 1 月，公司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申请总金额为 2,000.00 万元的流动资金贷款授信，贷款授信将于 2020 年 1 月到期，公司拟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申请续贷，贷款授信期限延长 3 年，由关联方陈绪强、武汉长绿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武汉长绿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其林地提供抵押担保，陈绪强提供 1,500 万股公司股票作为质押担保。以上具体相关事项以最终签订的协议为准。

（二）审议《关于公司向湖北大冶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续贷暨关联交易》议案

2018 年 12 月，公司向湖北大冶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总金额为 1,400.00 万元的流动资金贷款授信，贷款授信将于 2019 年 12 月到期，公司拟向湖北大冶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续贷，续贷期限为一年，由关联方武汉长绿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其林地提供抵押担保。以上具体相关事项以最终签订的协议为准。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由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机构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4）机构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机构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5）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股东请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以便登记确认。来信请寄：武汉长江绿色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武汉市东西湖区金银潭大道宏图路 8 号武汉客厅 E 栋 28 楼），邮编：430050（信封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二）登记时间：2019 年 12 月 12 日上午 9 时

（三）登记地点：武汉市东西湖区金银潭大道宏图路 8 号武汉客厅 E 栋 28 楼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地址：武汉市东西湖区金银潭大道宏图路 8 号武汉客厅 E 栋 28 楼公司会议室 联系人：陈沁 电话：027-83902622

（二）会议费用：参会股东住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三）临时提案

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 10 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武汉长江绿色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武汉长江绿色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1月27日